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印发重庆市深化“一件事一次办”  
打造“渝快办”升级版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

渝府办发〔2023〕43号

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重庆市深化“一件事一次办”打造“渝快办”升级版攻坚行动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3年5月19日

（此件公开发布）

- 1 -

## 重庆市深化“一件事一次办”

### 打造“渝快办”升级版攻坚行动方案

为加快推进企业群众全生命周期重要阶段“一件事一次办”，提升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更好满足企业群众办事需求，制定本行动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等精神，按照市委六届二次全会和数字重庆建设大会安排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系统观念，通过制度创新和技术创新，大力推动工作体系重构、业务流程再造、体制机制重塑，将更多相关联的政务服务“单项事”整合为企业群众视角的“一件事”，推动更深层次、更高水平的“减环节、减时间、减材料、减跑动”，推进“一网通办”实现纵向贯通横向

联动、整体智治高效协同，持续做靓“渝快办”服务品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全面提升企业群众办事的便捷度、体验度和满意度。

2023年年底前，“渝快办”平台能力明显增强，“总入口”作用得到充分发挥，行政许可事项全面实现“最多跑一次”（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按照“提升一批、实施一批、谋划一批”要求，市级统筹推出50项“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服务（见附件），并提前谋划、滚动推出新的“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服务，全力推进高频“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服务实现全流程网上办理。

2025年年底前，政务服务体系更加完善，企业群众全生命周期数字档案基本建立，政务服务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协调发展，“渝快办”平台“一网通办”能力显著提升，“一件事一次办”广泛应用，与企业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重点领域和高频事项基本实现“网上办”“一次办”全覆盖。

## 二、基本原则

坚持需求导向。从企业群众实际需求出发，将企业群众全生命周期涉及面广、办理量大、办理频率高、办理时间相对集中，需要到政府部门、公共企事业单位和服务机构办理的多个相关联的“单项事”合理归集，持续推出一系列主题式、套餐式场景应用，实现

企业群众办事由“多地、多窗、多次”向“一地、一窗、一次”转变，最大程度利企便民。

坚持惠民有感。以流程再造和业务协同为抓手，全链条优化业务流程，全场景强化数字化、智能化应用，实现企业群众事项办理“一次申报”“一次填写”后相关信息自动推送至有关部门办理，大幅减时间、减环节、减材料、减跑动，规范审批服务，加强行政效能监管，持续提升企业群众办事体验感。

坚持综合集成。采用系统集成“V”模型技术方法，按照系统分析、放大细节、量化闭环、综合集成、迭代深化的原则，建立业务协同模型、数据共享模型，迭代升级“一件事一次办”应用，构建形成多个领域、多个部门、多个层级、多个任务等共同配合的多跨协同系统。

坚持集约建设。充分运用数字化手段，以场景应用为重点，强化部门间数据共享、业务协同，充分利用依托全市一体化智能化公共数据平台，以“渝快办”平台作为服务企业群众“总入口”，扎实推进“网上办”“掌上办”，推动最快系统部署、最小投入代价、最佳实战效果、最大数据共享。

### 三、再造业务流程

（一）确定“一件事”关联事项。围绕企业群众全生命周期重要阶段，精准梳理涉及面广、办件量大的重点领域和高频事项，分析应用场景，确定“一件事”关联事项，在纵向延伸和横向扩展上下功夫，把相关事项尽可能集成到“一件事”，为企业群众提供更加便利的“一件事”集成服务。

（二）构建业务协同模型。运用“V”模型技术方法（“V”字左边下行部分自上而下分析），对“一件事”关联事项进行拆解梳理，细化任务清单、数据需求清单，确定业务协同流程、数据集成流程，形成量化闭环的解决方案。全链条优化业务流程，全场景强化数字化应用，实现企业群众事项办理“一次申报”“一次填写”。

（三）构建数据共享模型。全面梳理每个事项的“材料包”，分解确定数据需求，形成数据需求清单，逐项明确提供数据的系统与责任部门，明确数据规则、共享方式和对接接口。将支撑业务协同的数据按一定逻辑规则组织形成数据集，通过系统对接整合和数据共享，减少办事环节，精简申请材料，压缩办理时限，优化业务流程。

(四) 优化固化流程。运用“V”模型技术方法(“V”字右边上行部分自下而上集成),推动体系重构、流程再造、机制重塑,以数据流整合执行流、业务流,构建流程最优、环节最简的“一件事一次办”业务流程。

#### 四、强化数字赋能

(一) 夯实平台底座。依托全市一体化智能化公共数据平台加快梳理公共数据资源,以“一件事一次办”场景化应用需求为牵引,加大公共数据归集力度,持续推动服务事项与数据资源挂接,建立动态更新的关联关系,加大数据治理力度,提升数据深度开发应用能力。按照“集约建设、互联互通、协同联动”原则,建设完善“一网通办”所需电子存证、智能搜索、自动分发、智能推荐等业务功能,形成可复用的能力组件,提升“数字政务大脑”能力,为“一件事一次办”提供支撑。

(二) 完善前端应用。迭代升级“一件事一次办”应用,围绕企业群众全生命周期重要阶段,建立主题式、套餐式服务场景应用,制定更加简明易懂实用的办事指南和操作指引,确保企业群众办事“一看就能懂”“一点就能办”。完善网上办事引导功能,优化页面设计、简化办事操作,创新在线导办帮办、智能客服辅助在线办

理新模式。各区县（自治县，以下简称区县）和市政府有关部门在自建业务系统和移动端实现相关应用功能的，要按照统一标准规范全部整合纳入“渝快办”平台，方便企业群众集中获得服务。

（三）拓展电子证照应用。按照“凡是本市政府部门核发的材料，一律免于提交；凡是能够提供电子证照的，一律免于提交实体证照”的目标，加快推动“渝快办”平台所有事项办事材料全部实现电子化。依托全市一体化智能化公共数据平台中的数据资源，建立完善“一人一档”“一企一档”数字档案，支撑全市跨层级、跨地域、跨系统、跨部门、跨业务的“一件事一次办”数据共享。聚焦深化便民服务，加快推进出生医学证明、身份证、社保卡、学历学位证、职业资格证、新申领的结（离）婚证、不动产权证书、不动产登记证明等群众常用证照电子化应用；助力优化营商环境，推动营业执照、生产经营许可证、检测认证等电子证照在企业登记、经营、投资和工程建设等高频政务服务事项中的应用。扩大电子证照和电子材料归集范围，实现本市行政机关签发的证件、执（牌）照、证明文件、批文、鉴定报告等基本覆盖，鼓励推动本市行业协会、评估咨询机构出具的文件报告等（摘要、目录、照面信息、版式文件等信息）向电子证照基础数据库归集。

(四)深化系统对接。联通“渝快办”“渝快政”和部门后台审批系统,打通数据流、业务流。通过“渝快办”平台受理企业群众办事需求,通过“渝快政”平台发起业务协同,通过部门后台审批系统完成审批。实现用户深度融合、数据复用共享、业务高效协同。各区县和市政府有关部门不得新建审批业务受理系统,已有审批业务受理系统及系统相关功能的,要按照统一标准规范接入“渝快办”或“渝快政”平台。

(五)打造超级移动端。整合全市移动端政务服务应用,建设“渝快办”超级移动端,作为全市政府部门面向企业群众办事的移动端统一入口。市政府有关部门已建的移动端应用,按照统一标准规范接入“渝快办”平台移动端;未建移动端应用的,原则上不再另建移动端应用,集中部署至“渝快办”平台。丰富“渝快办”平台“扫码亮证”“一码办事”“无感通办”等创新应用场景,构建适合在移动端办理的“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服务,实现服务事项从“掌上可办”向“掌上好办”提升。

## 五、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级层面建立“一件事一次办”工作总专班,统筹指导协调“一件事一次办”工作。总专班办公室设在市

政府办公厅 具体负责组织推进落实“一件事一次办”有关工作部署。“一件事一次办”各牵头部门要对各主题式、套餐式场景应用实行“一事一专班”“一事一方案”“一事一套图”（即一件“事”组建一个工作专班，制订一个攻坚方案，形成一套业务协同模型和数据共享模型），明确该事项攻坚的工作目标、事项信息（涉及的具体事项和部门、证照、系统等）、专班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实现路径（含线上线下办理方式、数据流转方式等内容），积极组织区县业务单位加快推进实施。

（二）精心组织实施。市政府办公厅负责统筹推进，协调解决各单位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改革中的痛点、难点、堵点问题。市大数据发展局要加快全市一体化智能化公共数据平台建设，建立健全数据治理机制，加大对涉及“一件事一次办”等政务服务所需数据的归集和治理力度。各区县和市政府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将“一件事一次办”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与数字重庆建设、开展常态化“三服务”等工作任务统筹推进。要整合资源力量，加强人员、经费保障，建立分工明确、权责清晰、统筹高效的跨部门、跨层级协调机制，将“一件事一次办”推进落实的任务分解到位、责任落实到人。市政府职转办、市政府电子政务中心和各区县政务服

务管理部门要加强统筹协调、监督指导，通过开展“专班+例会”任务攻坚，确保工作稳步推进、取得实效。

（三）抓好落地实施。“一件事一次办”各牵头部门要会同配合单位优化“一件事一次办”办理流程，及时组织开展培训，使窗口工作人员和审批办理人员熟练掌握改革后的业务流程和工作规范。市政府职转办要建立动态调整和问题处理机制，及时总结评估“一件事一次办”操作规程和办事指南实施情况，推动改革顺利落地。充分发挥“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总客服”作用，切实提升政务服务咨询和诉求办理水平，高效提供有关“一件事一次办”的咨询和投诉服务。

（四）加强监督考核。建立督办、通报机制，开展落实情况督促检查，将有关检查结果作为政府优化营商环境绩效考核、真抓实干督查激励等工作考核和数字重庆建设效能评估的内容，对工作落实不力的单位和个人追责问责。用好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由企业群众来评价服务绩效和改革成效。综合运用多种方式，开展“一件事一次办”企业群众满意度调查，让企业群众评判工作成效。

(五)加强宣传引导。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宣传工作制度化、常态化，从用户体验感出发，充分运用线上线下多种方式，开展功能作用、场景应用的宣传，强化使用解读，培养用户使用习惯，增强用户粘性，引导企业群众体验和办事，让企业群众爱用、常用，持续扩大“一件事一次办”覆盖面和品牌影响力。

附件：2023年“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服务清单

附件

## 2023年“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服务清单

### 一、优化提升一批“一件事”（13项）

| 序号 | 类型 | 阶段名称 | 套餐名称  | 牵头部门   | 完成时间    |
|----|----|------|-------|--------|---------|
| 1  | 个人 | 出生阶段 | 新生儿出生 | 市卫生健康委 | 2023年5月 |
| 2  |    | 就业阶段 | 灵活就业  | 市人力社保局 | 2023年5月 |
| 3  |    | 婚育阶段 | 公民婚育  | 市民政局   | 2023年5月 |



##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    |    |        |               |          |         |
|----|----|--------|---------------|----------|---------|
| 4  |    |        | 扶残助困          | 市民政局     | 2023年5月 |
| 5  |    | 社会服务阶段 | 军人退役          |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 2023年5月 |
| 6  |    | 住房置业阶段 | 二手房交易与水电气联动过户 |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 2023年5月 |
| 7  |    | 退休阶段   | 企业职工退休        | 市人力社保局   | 2023年5月 |
| 8  |    | “身后”阶段 | 公民身后          | 市民政局     | 2023年5月 |
| 9  |    | 企业开办阶段 | 企业开办          | 市市场监管局   | 2023年5月 |
| 10 | 企业 | 场地获得阶段 | 涉企不动产登记       |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 2023年5月 |
| 11 |    | 员工录用阶段 | 员工录用          | 市人力社保局   | 2023年5月 |
| 12 |    | 生产经营阶段 | 企业准营（餐饮）      | 市市场监管局   | 2023年5月 |
| 13 |    | 企业注销阶段 | 企业简易注销        | 市市场监管局   | 2023年5月 |

### 二、加快实施一批“一件事”（37项）

| 序号 | 类型 | 阶段名称 | 套餐名称       | 牵头部门 | 完成时间     |
|----|----|------|------------|------|----------|
| 1  | 个人 | 入学阶段 | 义务教育阶段小学入学 | 市教委  | 2023年10月 |



##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 序号 | 类型     | 阶段名称          | 套餐名称           | 牵头部门     | 完成时间     |
|----|--------|---------------|----------------|----------|----------|
| 2  | 个人     | 就业阶段          | 义务教育阶段中学入学     | 市教委      | 2023年10月 |
| 3  |        |               | 人才引进           | 市人力社保局   | 2023年10月 |
| 4  |        |               | 人才创新创业         | 市人力社保局   | 2023年10月 |
| 5  |        | 就业阶段          | 大学生创新创业        | 市人力社保局   | 2023年7月  |
|    |        | 市教委           |                |          |          |
| 6  |        | 婚育阶段          | 生育津贴办理         | 市医保局     | 2023年6月  |
| 7  |        | 住房置业阶段        | 公租房申请          | 市住房城乡建委  | 2023年8月  |
| 8  |        |               | 公积金贷款个人还款账户变更  | 市住房城乡建委  | 2023年7月  |
| 9  |        |               | 不动产双预告“带押过户”   |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 2023年6月  |
|    |        |               |                | 市住房城乡建委  |          |
|    |        |               |                | 重庆银保监局   |          |
| 10 |        |               | 大学生就业户口迁移      | 市公安局     | 2023年10月 |
| 11 |        | 机动车申请核发检验合格标志 | 市公安局           | 2023年10月 |          |
| 12 |        | 社会服务阶段        | 就医服务           | 市卫生健康委   | 2023年10月 |
| 13 |        |               | 社会救助           | 市民政局     | 2023年10月 |
| 14 |        |               | 收养和户口登记        | 市民政局     | 2023年10月 |
| 15 |        |               | 养老服务           | 市民政局     | 2023年8月  |
| 16 | “身后”阶段 | 已故人员银行账户信息查询  | 人行重庆营管部        | 2023年5月  |          |
| 17 | 企业     | 生产经营阶段        | 企业变更登记（税务信息变更） | 市市场监管局   | 2023年7月  |



##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 序号 | 类型        | 阶段名称   | 套餐名称                    | 牵头部门     | 完成时间     |
|----|-----------|--------|-------------------------|----------|----------|
| 18 |           |        | 企业变更登记（社保信息变更）          | 市市场监管局   | 2023年7月  |
| 19 |           |        | 企业变更登记（水路运输经营者相关信息变化备案） | 市市场监管局   | 2023年7月  |
| 20 |           |        | 企业变更登记（证照联办）            | 市市场监管局   | 2023年8月  |
| 21 |           |        | 房屋中介准营                  | 市住房城乡建委  | 2023年7月  |
| 22 | 企业        | 生产经营阶段 | 车辆租赁准营                  | 市交通局     | 2023年8月  |
| 23 |           |        | 货车准营                    | 市交通局     | 2023年8月  |
| 24 |           |        | 兽药准营                    | 市农业农村委   | 2023年9月  |
| 25 |           |        | 农药准营                    | 市农业农村委   | 2023年9月  |
| 26 |           |        | 畜牧养殖准营                  | 市农业农村委   | 2023年10月 |
| 27 |           |        | 文化娱乐场所准营                | 市文化旅游委   | 2023年10月 |
| 28 |           |        | 动物诊疗                    | 市农业农村委   | 2023年10月 |
| 29 |           |        | 企业准营（住宿业）               | 市公安局     | 2023年10月 |
| 30 |           |        | 卷烟销售                    | 市烟草局     | 2023年10月 |
| 31 |           |        | 政策服务阶段                  | 中小企业政策兑现 | 市经济信息委   |
| 32 |           | 工程建设阶段 |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                |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 2023年8月  |
| 33 |           |        | 建设项目水影响论证报告审批           | 市水利局     | 2023年10月 |
| 34 |           |        | 工程建设项目涉及市政设施的审批         | 市城市管理局   | 2023年10月 |
| 35 | 小型低风险施工许可 |        | 市住房城乡建委                 | 2023年10月 |          |



##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 序号 | 类型 | 阶段名称   | 套餐名称         | 牵头部门   | 完成时间     |
|----|----|--------|--------------|--------|----------|
| 36 |    | 企业注销阶段 | 企业普通注销       | 市市场监管局 | 2023年9月  |
| 37 |    |        | 企业注销登记（证照联办） | 市市场监管局 | 2023年10月 |

\* “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服务清单动态更新